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交通局的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2025 年房建工程质量检测采购项目（标项一）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2025 年房建工程质量检测采购项目（标项一），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浙江南和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9人，营业收入为777.76万元，资产总额为1545.2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浙江南和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07 月 01 日

注：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交通局（单位名称）的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2025 年房建工程质量检测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2025 年房建工程质量检测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浙江汇丰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72人，营业收入为3363.648206万元，资产总额为2796.89244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浙江汇丰建设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2025.07.01

注：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

三、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及其他符合政策性条件的承诺函或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交通局（单位名称）的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2025 年房建工程质量检测采购项目（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交通局 2025 年房建工程质量检测采购项目（标项三），属于 其他未列明行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嘉兴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检验检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46 人，营业收入为 1543 万元，资产总额为 3174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嘉兴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7 月 1 日

注：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